

常州荣创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补充确认 2016 年上半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并预
计 2016 年下半年度框架性关联交易的声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常州荣创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内容如下：

1、采购劳务

关联方江苏荣创物流设备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加工 1300*1500mm 规格的塑料托盘，2016 年上半年度江苏荣创物流设备有限公司向本公司金额为 374,017.09 元（按交易时的市场价确定交易价格），预计 2016 年全年对本公司销售金额不超过 5,000,000.00 元。

2、关联担保

为保证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签订的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》的履行，关联方江苏荣创物流设备有限公司、常州利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、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春栋、王琼夫妇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签订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为公司提供连带

责任保证，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一年。

单位：元

担保方	被担保方	担保金额	担保起始日	担保到期日	是否履行完毕
陈春栋、王琼夫妇；常州利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；江苏荣创物流设备有限公司	本公司	2000000.00	2016年1月5日	2016年12月4日	否
陈春栋、王琼夫妇；常州利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；江苏荣创物流设备有限公司	本公司	2000000.00	2016年1月6日	2016年12月5日	否

二、补发情况说明

公司于2016年7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公开转让说明书，2016年8月15日正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，由于上述事宜发生在公司尚挂牌审核期，所以未能及时披露上述关联交易公告，特此补发。

公司对关联交易补充披露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今后将严格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（施行）》的规定，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管理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。

常州荣创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四日